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5 日在公司召开，本次会议应到委员 5 名，实到委员 5 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

《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的编制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业务办理》附件“第六号 定期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及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的有关要求。《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未发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审计委员会同意将《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相关财务报表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审议通过对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风险持续评估报告

经公司评估集团财务公司主要监管指标均符合相关监管要求，未发现集团财务公司的风险管理存在重大缺陷的情况。我们将持续关注公司与集团财务公司的各项业务往来情况，严格执行《企业集团财务公司管理办法》、《公司与东方国际集团财务有限公司开展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风险处置预案》等规定的要求，不断识别和评估风险因素，防范和控制风险。

以上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委员曾玮回避表决。

三、听取了公司管理层对 2025 年上半年度内审内控及上半年度主要生产经营活动情况的汇报。

我们将持续与公司管理层保持沟通，密切关注公司及公司子公司的日常生产

经营情况和与之相关的财务会计处理、内控审计的情况，并要求公司继续强化内控建设，继续完善与公司经营规模、业务范围、竞争状况和风险水平等相适应的内部控制制度，并随着经营状况的变化及时加以调整、规范，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特此决议。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 8 月 25 日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创业 2025 年第五次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及财务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的签署页）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签署：

胡列类



张鹏翼



曾 玮



陈子雷



陈 贵

2025 年 8 月 25 日